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经济研究系列
The Selected Works of CASS · Economics

中国经济通史

清代经济卷（中）

GENERAL HISTORY OF CHINESE ECONOMY
QING DYNASTY II

— 方行 经君健 魏金玉／主编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国经济通史

新石器时代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经济史研究室编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经济研究系列
The Selected Works of CASS · Economics

中国经济通史

清代经济卷（中）

GENERAL HISTORY OF CHINESE ECONOMY
QING DYNASTY II

方行 经君健 魏金玉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三编 商品流通篇

引言	(607)
第一章 商品流通的基本条件	(608)
第一节 四通八达的交通运输网	(608)
第二节 为商品流通服务的各种设施	(621)
第三节 沿海航运设施和沿海运输业的经营方式	(633)
第四节 金融机构的产生和发展	(639)
第二章 数种重要商品的运销	(649)
第一节 粮食运销	(649)
第二节 纺织品及纺织原料的运销	(658)
第三节 生产资料的运销	(671)
第三章 集市	(697)
第一节 集市发展概况	(697)
第二节 不同类型的集市	(708)
第三节 集市牙行的设置与管理	(719)
第四节 集市税收	(726)
第五节 集市的功能和作用	(730)
第四章 市镇	(733)
第一节 不同类型市镇的发展	(733)

第二节 不同类型市镇的共同特征	(749)
第三节 市镇的行政设置	(763)
第四节 市镇兴起的原因和意义	(769)
第五章 不同类型城市的商品流通	(772)
第一节 政治中心型城市——国都京师	(774)
第二节 以手工业著称的城市——苏州、杭州、南京	(779)
第三节 流通枢纽型城市——临清、淮安、上海、天津 重庆、汉口	(786)
第四节 外贸口岸型城市——广州、张家口	(815)
第五节 商业城市的发展特点及其意义	(826)
第六章 商人、商人组织和商人资本	(828)
第一节 地方商人的活跃	(828)
第二节 商人组织的发展	(836)
第三节 商人资本的几种来源	(844)
第四节 商人资本组织与经营体制	(852)
第七章 牙行	(868)
第一节 牙行制度	(868)
第二节 牙行的职能	(872)
第三节 牙行的经营方式	(883)
第四节 牙行组织	(885)
第五节 官府对牙行的管理	(887)
第八章 高利贷资本	(898)
第一节 高利贷资本的发展	(898)
第二节 高利贷资本活动形式与利率	(909)
第九章 清廷有关商品流通的政策与管理	(936)
第一节 有关商品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政策与管理	(936)
第二节 有关交易方面的政策与管理	(946)

目 录 3

- 第三节 对几种商品的政策与管理 (951),
第四节 对沿海运输的政策与管理 (956)
第五节 对民族贸易的政策与管理 (960)
第六节 清廷有关商品流通政策与管理的作用 (963)

第三编

商品流通篇



引　　言

本篇主要讨论清代前期的商品流通问题。

本篇共九章，大体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从物流的角度探讨清代几种重要商品的空间运动过程，主要讨论清代前期商品流通的基本条件以及若干重要商品的运销情况。第二部分，从市场网状分布角度探讨作为网结的集市、市镇和城市的布局、发展状况及其功能。第三部分，主要从商品流通主体及资本的角度探讨商人、商人组织、牙行制度，以及从资本的角度探讨商人资本和高利贷资本的发展。第四部分，探讨清廷有关商品流通的政策和管理措施。

商品流通作为商品经济的基本表现之一所涉及的方面是很多的。本篇在前人大量研究的基础上，仅就其中的若干问题提出管见。我们努力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用实证的方法具体地描述清代的商品运转过程。从清代商品流通格局和状况中可以看出，如此大规模和大范围的商品流通是以地主制经济下的小农经济和小手工业为基础的，是为地主制经济下的小农、小手工业的生产、为地主阶级以及所有城乡居民生活服务的；它是当时封建经济的赖以顺利运转和发展的重要环节，是朝廷财政收入来源之一。清廷也为商品流通的进行采取了某些必要的措施。

第一章

商品流通的基本条件

商品流通是需要某些基本条件的，不具备起码的条件，商品流通难以进行。中国的商品流通早已展开，到了清代达到了高峰时期，多种商品在全国范围运销。这时商品流通条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达而日臻改善，远非昔日可比。我们在研究清代的商品流通时，首先对这一时期所具备的基本条件，包括交通、服务设施和金融机构等，做一描述。

第一节 四通八达的交通运输网

通畅的交通是商品流通的必要条件之一。交通运输条件的优劣对商品流通有直接的促进或制约作用。商品交易量和交通运输条件有直接的关系。商品流动的辐射半径是与交通网络的半径成正比的。

相对前代而言，清代的水路交通和陆路交通都比较通畅。水、陆两系交通的主要干线都由各级官府负责管理和维修。这就是驿路（包括站路）和铺路。有的文献称驿路干线为官马大道；支线为官马支路；这里统称为“官马大道”。同时还有更多的可以通行的道路分布在这些干线之间，作为官马大道的补充和延伸。我们称之为“分支辅路”。分支辅路没有被列入官府的交通系统，其维修，只由民间士绅或当地官员自行捐助筹款解决。尽管如此，这种“城市村乡来往路径”，“捐赀岁修不废”。^① 路况虽然可能不佳，但一般说来还是可以通过的。官马大道和分支辅路构成了全国的交通网络。这张网络既是王朝统治的重要工具，也是人民经济生活的重要条件。

^① 道光《宜黄县志》卷一一《风俗志》。

一 官马大道

官马大道，最主要的是驿路，也称驿道，是朝廷为政治、军事、财政需要，从中央向各地传递谕令、公文，官员往来，运输物资的道路。官府在沿途建有驿站，配备驿卒、驿马、驿船等设施，提供易换马匹，暂时住宿等服务。明代设立水驿、马驿、递运所；在各省设有急递铺。清代前期基本上继承了明代的驿路体制。清代官军在西北地区作战，为运输军需物品、军情传递，接送军队设有军站，其路称为站路。清代后期建立邮局，有了铁路等近代化的设施之后，才完全废除驿路体制。

清代前期的驿路，以京师为中心，分达各省省城及边疆的重要城市，这是驿路的干线，从干线分达各地方城镇的路，是驿路的支线。由于清中后期将站改成驿，在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中，有塘驿、台驿并称的情况，所以军站路、塘路也都是驿路。官马大道以陆路为主，水路联运，形成一张庞大的交通网，覆盖整个清王朝的疆域，堪称王朝的主动脉，有效地为王朝政令在全国及时实施服务。

省治范围内，府州与府州、府州与县、县与县之间设铺。铺，也称急递铺，是为省内各级官衙、驻军协、标、营之间，由军队兵丁递送公文、军情而设。^① 铺与铺之间的道路则称铺路。铺路是以各省府、州所在县为中心，与府属各县相连的道路，是省内连接各县的陆路交通网。北方省份铺路都是陆路，南方部分省份有陆铺，也有水铺。

有时省内的铺路和驿路是重合的，同一地点有铺也有驿。如：在杀虎口、浒墅关等地设驿，也设铺。^② 广东“至京沿途安设塘铺兵役驰递部文京报，自省城至韶州江口水路共设塘船十只……由江口前进俱属陆路”。^③ 在有驿州县，就有驿路；在无驿州县，则有铺路。特别是在崎岖山地，没有驿路，全部靠铺路连接各处。因此，铺路实际是驿路的扩展和延伸部分，是官马大道的支路，也是王朝的支动脉。

由驿路和铺路组成的官马大道网，是一个覆盖全国的交通体系。它是清王朝极为重要的统治工具。当然，这一交通体系的存在，不仅保证了政令行施及时、通畅，同时也为百姓行旅提供了方便。更应强调的是，这一交通体

^①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五五九、卷五六〇、卷五三九《兵部·邮政·设铺》。铺只设在内陆十八省，但也有少数州县不设铺，如江苏海州。

^②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五三二至卷五五六《兵部·邮政·设铺》。

^③ 《广东省例新纂》卷五《兵例》上《驿传》，道光。

系为一定区域范围之内，甚至远距离省区之间的商品流通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大量的商品流通，还使得朝廷的税收活动和这一交通体系的关系密不可分。

一般户部和工部各常关的大税口都设在驿路的干线上，如：京师崇文门、左、右翼等关设在向北的驿路的起点；而张家口、杀虎口等关，则是这条驿路干线的终点；坐粮厅、天津、临清、淮安、扬州、浒墅、北新、南新等关都在京杭运河沿线，也是京师向东南延伸的驿路。荆关、武昌、九江、芜湖、龙江、西新关、太平关、赣关、山海关、打箭炉、归化城等都设在干线上。也有设在支线上的，如梧州、浔州关、夔关、渝关等就是。常关的分税口有的设在干线上，如临清关的魏家湾、归化城的托克托、萨拉齐等；有的设在支线上，如张家口的居庸关；也有的设在铺路上，如浒墅关的福山口、北新关的观音桥、板桥等口。^① 凤阳关的大税口正阳关，以及众多分税口都设在铺路上，只有凤阳分税口设在驿路上是很特殊的。^②

各省的地方税课关卡，或设在驿路沿线，或设在铺路沿线。不过，大部分关的分税口都在驿路和铺路上查不到，很可能设在分支辅路上了。因为“商贩等每由小路潜行，易于偷漏”。^③ 湖北“内河之草市等处亦设关卡，止抵荆州之货船，一概征收船税，相沿已久”。^④ 这里相沿已久的关卡设在内河沿岸，内河就是省内分支辅路中的水路。一般的商品多沿驿路、铺路流通，为了收税方便，常关的主要税口设在驿路、铺路上。正是税关设置与商品流通的这种直接关系，说明了驿路、铺路也是商品流通之路。清代交通网络的走向和布局是相当合理的，从京师向全国各地的放射形体系，大致就是今天国道公路网的基础；近代主要铁路的布局也与原有交通体系的走向趋同。从各省省城至各府州县的铺路，也是今天公路的基础。从今天的交通网络中，还依稀可见清代前期的驿路、铺路所构成的交通网络的影子。例如，许多公路上，至今还留有驿、铺等古代地名。清代这张庞大的交通网络，是秦王车同轨以来整个封建时代的长期产物。虽然本书并不研究它的形成史，但我们可以说明，经过先人两千多年的不断筛选和修治，到了清王朝统治时期，这一

^① 参阅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卷二三《户部》；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有关设驿、设铺部分。

^②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安徽按察使懿德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五十四辑，第154页。

^③ 《清宣宗实录》卷一七五，道光十年九月丁丑。

^④ 雍正九年三月初七日湖北巡抚赵弘恩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十七辑，第756页。

交通体系已经达到了封建时代可能达到的最为完善的状态。当然，由于官员玩忽职守，或腐败等原因，当时许多路段的路况无法令人满意。

二 分支辅路

在清朝广阔的疆域里，除了上述基本的交通网络之外，还有众多连接驿路、铺路的小路、山路和许多能通舟行船的河流，这对于行旅和商品流通的意义也是很大的。根据各类文献记载，列举如下。

直隶正定府境内的龙泉关、茨沟、铁岭口；易州境内的插箭岭，“来往驮货最多”，^①是商人往来于山西、直隶之间的必经之路。

山西“北隅向有边墙一道”，“边墙一带旧设堡门四十三处，其杀虎等三十五口俱已开通”，“以便农民商贾贩运出入。”乾隆二十五年又准开通宁鲁口，“由宁鲁口出入计至左云县仅止五十三里，路极平坦，车辆可通，朝往夕还，于商民甚为便易”，^②是连接口外与山西省驿路的一个通道。

陕西泾阳洽峪镇“逼近谷口，于行旅道路最为紧要”。这条路很不好走，“峪内石路崎岖窄狭，又逼水渠，不能车运，仅容担驼（驮），以致费多价贵，民嗟不便。”^③此路接淳化、泾阳、三原三县的铺路。

河南与邻省有许多道路可通，“豫省地居天中，北通直隶，西联秦晋，南接江淮湖楚，四方辐辏，甫得收获之时，即络绎贩运他往。”^④从卢氏县，经内乡、邓州，至湖北襄阳，除内乡、邓州、新野附近是铺路较平坦外，其他皆山路、河路“崎岖难行”。从内乡也有崎岖山路达陕西安南等县，又从淅川可分别至湖北鄖阳府和均州。^⑤以上诸路连接了河南和湖北的驿路。

湖北华容分别至兴国和道士洑；从襄阳府宜城至南漳；从宜昌府巴东至恩施；从荆门至远安，都有道路相通。^⑥这些道路都是湖北省内的分支辅路，起到延长驿路的作用。

^① 雍正六年四月直隶提督杨鲲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十辑，第374页。

^② 乾隆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山西巡抚和其衷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二十辑，第842页。

^③ 乾隆《泾阳县志》卷二《建置志·市镇》。

^④ 雍正十年五月十八日河东总督田文镜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十九辑，第741页。

^⑤ 刘献廷：《广阳杂记》卷第一，康熙。

^⑥ 参阅《各省驿站路程里数清册》卷一《湖北程限》。

此外，从江西南昌经瑞州府至花桥山；从饶州至安徽徽州府；从许湾至樟树镇；从福建汀州府至江西广昌县白水镇。^① 这些道路也都是江西、福建驿路的延伸，起到江西、安徽、福建三省铺路互通的作用。

广西泗城府“潞城地方尤为滇黔入粤要道，商贾往来”。^② 西隆州“为滇南商贾往来，牛驮马载之地”。^③ 贵州新城是“兴义一府，适中之所，滇粤两省客货往来，背负肩承，骑驼络绎”。^④ 贵州独山州“地通粤西、南丹及本省荔波一带，彼皆不通舟楫，货物所须多运自独山，即彼地所有亦必运至独山发客”。^⑤ 通过这些道路，连接了贵州、云南、广西的驿路。

四川松潘至甘肃文县，系山沟路“平易可行，是以商民俱为称便，贩载货物赴松贸易者甚多”。^⑥ 这条路把四川与甘肃的驿路连接起来。云南丽江府与四川、西藏交界，出丽江府翁书关，或者从维西过澜沧江，都可直达川藏驿道。“此外，中甸尚有米苴、桥头、浪都、东哇龙四处小路；维西尚有必弄工村、大小阿董、甲工村、都拉村、吉咱卡六处小路，皆可通行”，^⑦ 直达西藏邻近地区。贵州平远州至威宁州，是与东西驿路并行的一条分支辅路。^⑧ 此路可达四川，与贵州至四川的驿路相通。

其他省区也不乏此类小路。

清廷在京杭运河、长江的中下游干流和支流湘江下游、赣江及其支流，以及西江、闽江等处设置了水驿和水铺。其他没有被规定为驿道的河流及其支流，有很多河段可以通舟行船，对于货物运输来说，也都是重要的水路。例如：沿黑龙江从雅克萨至黑龙江城（今爱辉）“舟楫可通”。从黑龙江城至松花江沿岸的呼兰城，可以通舟行船。嫩江从墨尔根经齐齐哈尔至呼兰，也可以通舟行船。但逆水返航艰难。^⑨

滦河“自喀喇河屯滦河渡口起至乐亭县清河口入海之处，河宽数丈至数

^① 参阅吴中孚《商贾便览》卷八《天下水陆路程》，乾隆。

^② 乾隆三十年十一月十七日广西巡抚宋邦绥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二十六辑，第614页。

^③ 杨锡绂：《四知堂文集》卷一七《请改移州治议》，乾隆。

^④ 罗绕典：《黔南职方纪略》卷二《兴义府》，道光。

^⑤ 乾隆《独山州志》卷之三《地理志·场市》。

^⑥ 雍正三年五月十四日刑部左侍郎黄炳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四辑，第343页。

^⑦ 乾隆十八年三月十六日云南总督硕色等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四辑，第820页。

^⑧ 参阅乾隆二十一年三月二十日贵州巡抚定长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十四辑，第9页。

^⑨ 西清：《黑龙江外纪》嘉庆，见《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一帙。

十丈不等，径路纡回，其间虽多激湍巨石，而小舟蜿蜒而行，尚无阻碍”。一年之中“四、五、八、九等月可以行舟。”^①

海河支流子牙河与永定河之间，有大小六十余条河流，分别汇于东西二淀（西淀亦称白洋淀），雍正三年经允祥奏请疏通治理，乾隆五年又进一步开通航道，形成以白洋淀为中心的海河水系，其中子牙河、清河、淀河舟楫相通。^②“滏水发源河南彰德府之磁州，流入直（隶）属各州县，合诸水抵天津入海，凡广平、顺德、正定、河间诸郡之米盐刍豆，无不藉以转输。”^③流经保定的淀河在乾隆年间疏通后，“天津一带商民重载，由淀河一水直达，挽输甚便。”^④在宝坻县有宁车沽一道，雍正五年疏通，“起自淮鱼淀，达于北塘口，长四十里，拓浚深通，估帆来往。”^⑤

清代前期，黄河是否能通舟行船一直是人们关注的问题，康熙年间，玄烨巡历西北，“自横城舟行，顺黄河下流，历人所未经行之河套，直达数千里，所至之处，无不详视。”^⑥雍正、乾隆时期，也多次派人勘查。据调查结果，上游兰州至宁夏，中游宁夏至湖滩河朔河段，顺水逆水皆可行舟。从湖滩河朔至山西吉州之埽上，也是陕西宜川大铁哨，可以顺水行舟。^⑦以下河段至吉州七狼窝不能行船。下游河南陕州至孟津段也难行舟。^⑧其他河段顺水逆水都能通舟。黄河上游处高寒地区，有六个月可以通航。^⑨中下游有十个月可以通航。到咸丰五年铜瓦厢决口，黄河改道由山东利津入海，下游航运就基本上不通航了。渭水“宝鸡至郿（眉）县一百四十余里，水落之时重载难行，郿县以东河深水平，重船无阻，可以挽运”。康熙年间，汾河“自河津县至洪洞县船皆可行。惟自赵城至省城，石多滩浅，非制造小船实难行”。

^① 乾隆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直隶总督方观承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二辑，第44—45页。

^② 乾隆十八年三月十六日直隶总督方观承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四辑，第814页。

^③ 提督吴襄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二十六辑，第621页。

^④ 乾隆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直隶总督方观承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六辑，第530页。

^⑤ 《畿东河渠通论》，见《清经世文编》卷一〇七《工政》一三《直隶水利》上。

^⑥ 《清圣祖实录》卷二九四，康熙六十一年九月甲午。

^⑦ 参阅乾隆八年十月十八日山西巡抚刘于义奏折，载《历史档案》1990年第3期。

^⑧ 参阅乾隆四十三年四月十五日河南巡抚郑大进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四十二辑，第657页。

^⑨ 参阅雍正八年二月初一日署理陕西总督查郎阿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十五辑，第594页；《清高宗实录》卷一三八，乾隆六年三月戊辰。

走。”^①雍正时期，经过凿挖疏通，洪洞以上至省城河段“皆通流”。^②洛水河宽水深，可以行船。^③沁水流经的武陟县木栾店，商贾云集，“自此买舟，由沁达黄河”。^④

淮河上游支流潢河，流经光山、光州，是每年盐来米去的主要运输渠道。^⑤支流灌水，流经商城、固始，在固始称曲河，灌水至龙潭“始通舟筏”。康熙二十八年加以疏通，“装运米、炭，入淮易盐，往来甚便。”^⑥支流沙河，流经鲁山、舞阳、郾城，商贾往来，“上下风帆不绝”。^⑦其余如惠济河、贾鲁河“虽迂回曲折，尚俱可以挽运”。^⑧颍河、涡河、浍河都是商船经由的“要路河道”。^⑨

长江从湖北江夏至下游丹徒京口驿是水驿道，上游地区从一条支流旁的成都至江夏，虽非驿道，但是商贾贩运的重要水路。长江上游主要分布在四川境内的支流，嘉陵江、白水江皆“可通舟楫”^⑩，“嘉陵较汉江更巨，商贾舟楫，贸迁停泊”^⑪，沿后江商船“下东乡（今宣汉）、绥定（今达州）、合州”，^⑫开江“舟航四达”，^⑬大宁河“小舟上下”，其他支流涪江、渠江、中江也都可以通船。金沙江及其支流车洪江、牛栏江，在雍正年间已开通河道六百余里。^⑭乾隆时期，云南昭通盐井渡、贵州威宁之罗星渡先后疏通，“舟行以抵泸州”。^⑮涪陵江，流经贵州称乌江，“为黔楚蜀通津”，“江楚商旅由铜仁陆行者，多自此济蜀，卖盐艘溯思南而上者亦多泊此。”^⑯

^① 《清圣祖实录》卷二一六，康熙四十三年四月丙申、戊子。

^② 雍正七年四月初三日工部侍郎马尔泰等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十二辑，第795页。

^③ 参阅朱云锦《豫乘识小录》，道光。

^④ 顺治《怀庆府志》卷二。

^⑤ 参阅乾隆《光州郡志》卷二一《盐法》。

^⑥ 乾隆《固始县志》卷四《水》。

^⑦ 乾隆《郾城县志》卷一《川渠》。

^⑧ 乾隆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河南巡抚蒋炳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四辑，第349页；《清高宗实录》卷三七一，乾隆十五年八月是月。

^⑨ 乾隆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海望等题本，见钞档。

^⑩ 严如煜：《三省边防备览》卷五《水道》，道光。

^⑪ 卢坤：《秦疆治略》，道光。

^⑫ 严如煜：《三省边防备览》卷七《险要》下。

^⑬ 陶澍：《蜀籍日记》嘉庆十五年十月十一日，见《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七帙。

^⑭ 雍正九年十一月十二日云南巡抚张允随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十九辑，第143—144页。

^⑮ 王太岳：《铜政议》下，见《清经世文编》卷五二《户政》二七《钱币》上。

^⑯ 晏斯盛：《黔中水道记》，见《清经世文编》卷一一八《工政》二四《各省水利》五。

长江三峡行船之险，世人皆知。乘船入川，先在距汉口十里的杨林口换乘川船，在进入宜昌府新滩前，要把货物卸下陆运，空船由雇用的二百余名纤夫，纤引逆水上行。纤道忽高忽低，只有一小孔容脚登踏，纤夫弓背前倾负纤爬行。“船行江中，纤牵山顶，声息不能相闻，船上设锣鼓，以锣鼓声为行止进退。纤绳或挂树梢、绊石上，则锣声骤发，纤夫停足，另有管纤者，名检挽，无论岩之陡峭，树之丛杂，扑身解脱，倾跌所不计。”^①“上滩船每日停泊时甚多，以负重不利于浅，近岸又多乱石，故当欲泊之际，船头用长木二，各以棕绳缠木上，预撑入水，其木轧轧，然船势稍杀，方徐徐抵岸。”^②

汉水下经湖北襄阳，直达汉口。汉江支流任河在四川太平厅境称北江，“自东而西可行船。山内所产药材、茶叶，由此顺流而下，至陕西紫阳任河口计程三百六十里，合汉江直达襄樊。襄樊花、布等货，溯流至此起旱，发运各处。”^③沿汉水支流丹水，商船从小江口直达陕西商州。^④商船逆唐白河可至河南赊旗店（今社旗县）。在湖北安陆、德安二府，汉水支流富河和章水“可通舟楫”。^⑤其他支流如清江、金水、沮漳河、滠水、倒水、举水、浠水均可通船。^⑥

湘江、沅江、资江、澧江流经湖南、贵州，湘江与资江，沅江与澧江之间又分别有支流相通，大多能通舟楫。湘江支流如浏阳河等，均能通船。北江、酉水，酉水支流松桃江，在永绥茶洞地方，“川黔之牛、猪、米、豆等物，舟中装载而来”。^⑦支流灔水在贵州境称清水江，“平漾宽阔，向可通舟，由清水江而上可直抵黄平州之重安江，由重安江而上，另有小河可通平越府之黄丝驿，由黄丝驿至贵阳省城则不过百余里。由清水江而下可通湖广之黔阳县，直抵辰州、常德两府。”^⑧“此河原为云贵入楚通津，商贾往来，帆樯络绎。”^⑨澧江与沅江之间，有一道小河，“北接湖北公安，南达常德大河”，“系

^① 陈明申：《夔行纪程》，见《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七帙。

^② 谢鸣萱：《川船记》，乾隆二十四年八月，见《赐研堂丛书新编》。

^③ 陈明申：《夔行纪程》，见《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七帙。

^④ 参阅刘献廷《广阳杂记》卷第一。

^⑤ 乾隆二十九年三月初五日湖广总督李侍尧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二十辑，第737页。

^⑥ 参阅周兆锐《清代前期湖北省经济布局研究》，载《湖北大学学报》1989年第2期。

^⑦ 《湖南省例成案》兵律，关津，卷一二；户律，市廛，卷三四。

^⑧ 雍正六年四月二十六日云南总督鄂尔泰奏，见《宫中档雍正朝奏折》。

^⑨ 乾隆三十三年七月十五日迈拉逊、三宝奏，见《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三十一辑，第335页。